

证券代码：603297

证券简称：永新光学

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为规范公司选聘（含续聘、改聘）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，提高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的质量，切实维护股东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15日